

#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2 月 08 日，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召开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浙江中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金华倾城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三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现场检查会，并审查了验收监测报告以及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和管理资料内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以及企业自主验收相关要求，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夹溪路 800 号，根据市场需求，企业总投资 500 万元，采用冲压、焊接、金工等工艺，购置冲床、剪床、弯管机等设备，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生产项目，该项目已在在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备案立项（项目代码：2106-330791-04-02-537403）。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06 月委托浙江致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审批意见《关于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金环建开[2021]24 号），同意项目建设。审批生产能力为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

本项目于 2021 年 07 月初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01 月底完成建设并投入生产。

2020年07月06日，企业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0701575309463U001Y）。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0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5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的整体性验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生产工艺、原辅材料、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同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未造成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项目厂区内排污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秋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金华江。

2、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

焊接烟尘：焊接工位旁边配套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焊接烟尘进行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内通风。

3、噪声：项目噪声主要各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企业已经采用低噪声设备，安装过程中注意减振降噪，生产全部在车间内进行，生产过程中尽量少开门窗，减少对外界环境的影响。经采取有效措施后，产生的噪声经隔声降噪、距离衰减后，不会对厂界外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4、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废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间，定期委托浙江建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转运。

## 四、环评批复要求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1	同意项目在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夹溪路800号租用金华巍达机械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实施，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年产	已落实。 项目位于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夹溪路800号，项目目前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150	满足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0%。	
2	项目要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外排必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的要求，最终入市秋滨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已落实。 厂区内排污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仅排放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秋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金华江。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满足
3	项目须做好各类工艺废气治理工作。项目产生的焊接烟尘经配套的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废气外排必须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已落实。 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内通风。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满足
4	项目应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源采用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厂界噪声必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已落实。 项目布局合理，设备选型上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满足
5	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项目产生的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内暂存场所做好防雨、防渗、防漏等工作；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废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废弃物不得随意丢弃、堆放，以免造成二次污染。	已落实。 项目固体废物为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抹布手套、生活垃圾。 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废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间，定期委托浙江建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转运。	满足
6	公司应切实加强环保工作，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做好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设施的稳定正常运行。建立健全应急管理制度，编制切实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已落实。 企业已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已设环保专员，负责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日常检修维护，确保各类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满足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体设备运行正常，生产负荷工况约为 90%，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其他企业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2、废气：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固体废物为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抹布手套、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废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厂内危废贮存间，定期委托浙江建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转运。

5、污染物总量：根据环评报告及审查意见，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为： $\text{COD}_{\text{Cr}}0.024\text{t/a}$ 、 $\text{NH}_3\text{-N}0.002\text{t/a}$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向环境排放  $\text{COD}_{\text{Cr}}0.024\text{t/a}$ 、 $\text{NH}_3\text{-N}0.002\text{t/a}$ 。实际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的总量要求。

###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运行管理，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各种废水、废气、噪声等厂界污染物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

## 六、验收结论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召开其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会，验收组人员认为企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已建设完成，建设过程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水、

废气、噪声、固废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规定，同意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先行竣工验收通过。

### 七、后续要求

1、严格按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确定的内容组织生产，严格落实好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总量控制，加强性信息公开，妥善处理邻里关系，确保环境安全、社会和谐；

2、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图附件，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3、进一步规范危废仓库，分类存放，做好防范措施，做好标牌标识和台账记录，危废严格按相关规范转移和管理；

4、建议进一步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保养等降噪隔声措施；

5、建议加强日常生产的环保管理、责任制度，重视员工环保管理理念，加强车间基础管理，做好清洁生产工作，落实好各项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确保不发生任何环保和安全事故。

### 八、验收组签名：

陈建平 李蔚华 余晓红 廖文正

郑明

黄浩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8日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套园林工具消音器及 5 万套汽车座椅冲压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 济元一达会议室

日期： 2022 年 12 月 08 日

序号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陈建平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67926446
2	李勤华	浙江济元一达机械有限公司		13867967344
3	余晓红	金华市城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16975887
4	郑晓明	浙江师范大学	教授	13605998489
5	李琳	浙江环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	13588633456
6	黄一洪	金华市表面处理协会	主任	13858990306
7	滕池	浙江中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958982705
8				
9				
10				
11				
12				
13				